

about:blank - Microsoft Internet Explorer

文件(F) 编辑(E) 查看(V) 收藏(A) 工具(I) 帮助(H)

后退(←) 前进(→) 停止(X) 搜索 收藏夹

地址(D) about:blank 转到 链接



对于12月13日的开庭审理，“汪海洋”信心满满。

“周口现代”“泌阳老曹”，甚至以实名注册的“汪海洋”，都是网络世界的虚拟人物，不久前他们之间发生一番网络“口水战”，并升级为现实中的法律诉讼。事情的起因很简单，因为网络上的互相攻击，导致“汪海洋”的ID被屏蔽。“汪海洋”以论坛经营者提供网络平台传播言论构成侵权为由，起诉大河网一案已被郑州市金水区法院受理，本月将开庭审理。这是河南省首例因网站监管引发的诉讼，在国内也属首次。

晚报记者 卢曙光 文/图

网络“口水战”引发别样官司

因为一个帖子与反驳者对骂，被网站“封杀”，遂将网站告上法庭
这是国内首例因网站监管引发的诉讼，难题是目前法律对此还没有明确规定

一篇帖子遭网友反驳，发帖人与反驳者开始网上对骂

“汪海洋”，开封市一名普通网友，曾被授予“治安勇士”称号，曾状告公安局5年并最终胜诉，还开通了公民维权热线，自称“代理的案子尚无败诉记录……”2004年12月17日，他在大河网（原河南报业网）上进行注册，此后成了网络上颇有人气的人物，发了很多帖子备受网民关注。有人认为他的言语犀利，爱憎分明，也有人认为，他观点偏激，有沽名钓誉之嫌。

网名为“脸黑眼大”的网友和“汪海洋”的观点相左。2006年2月21日，他发了一篇《究竟是义务植树还是变相摊派》的帖子，遭到“汪海洋”的反驳。随后便有一网名叫“支持海洋”的网友对“汪海洋”大骂，对骂不断升级，下流的语言开始出现在论坛上。

对“汪海洋”和“支持海洋”两位网友的对骂，论坛的管理员决定维护论坛秩序，给予两人“禁闭发言15天”的处罚。

发帖人遭网站处罚，ID地址被屏蔽，发帖权从此被剥夺

一波刚平，一波又起。不久，网民“周口现代”和“泌阳老曹”因为和“汪海洋”观点相左，开始在网上相互攻击。后来，“天问”等网友也加入了这场“口水战”。他们的对骂在论坛里无处不在，只要“周口现代”和“泌阳老曹”发帖，后面肯定有“汪海洋”的跟帖斥责。同样，只要是“汪海洋”的发帖，也会遭到“周口现代”和“泌阳老曹”的辱骂。

2006年9月1日，“汪海洋”的ID被屏蔽，论坛管理员剥夺了他继续发帖的权利。

发帖人以侵权名义将网站告上法庭

“汪海洋”并不死心，换了一个网名，继续在论坛上发表观点。可没想到论坛不但屏蔽了他所有的帖子，而且将绝大部分开封铁通的IP地址屏蔽。2007年10月15日，“汪海洋”以侵权名义将大河网告上了郑州市金水区人民法院，要求大河网解除对他用户名的屏蔽，删除网民对他造谣、诽谤的帖子，同时赔礼道歉，并民事索赔4.8万元整。

11月29日下午，“汪海洋”向记者验证了自己被“封杀”的事实。他在大河网上以“老兵新传”的名字发帖，4分钟后，他的帖子被管理员锁定。“你看看，整个开封铁通的IP地址都被屏蔽了。这不是侵权是什么？”对于12月13日的开庭审理，“汪海洋”信心满满。

网站论坛管理员表示“封杀”之举纯属无奈

当年的论坛管理员“游客”是直接见证那场对骂的人，他留给我们的文字显示出他的无奈：“我将他的ID屏蔽，说实话，这是我做管理员以来第一次这样实施权限。”

现在的管理员“莫尼卡”告诉记者，“汪海洋”2004年12月17日在大河网论坛上注册，共发帖5664篇，被删除460篇，帖子被删除率达7.51%，属于被删除率较高的网民之一。“他总是通过论坛短信漫骂别人，或者与别人对骂。我们的管理员刚开始进行过警告，却不被理解，最后我们只有将其‘封杀’，我们有权制止这些不文明行为。”“莫尼卡”说，“封杀”纯属被逼无奈。

网友讨论 为打击一个，连累那么多用户，网站做法肯定不对

在网上谩骂都是不文明的，管理员屏蔽ID未尝不可

据了解，在国内这样的案例尚属首次。“汪海洋”的做法在网上也引起了很大的争议。

“网站的做法肯定不对，为什么要屏蔽开封铁通的IP地址？这是明显的侵权行为，为了打击一个，竟然要连累那么多用户，这对其他网民是不公平的。”开封的郭先生第一个站出来声援。随后，在大河论坛上，也不断有帖子发出同样的声音。

作为一个知情者，网民“农家女”表示反对：“刚开始时我还支持他，还帮他说好话。但无论如何，在网上谩骂都是不文明的，管理员屏蔽ID也未尝不可。”

法律界限 法律上对此没有明确界限，操作起来非常困难

2000年12月28日，第九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九次会议通过《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维护互联网安全的决定》，指明了“利用互联网侮辱他人或者捏造事实诽谤他人构成犯罪的，应依照刑法有关规定追究刑事责任”。

“但操作起来非常困难。法律上并没有明确界限。”12月3日上午，郑州大学法学院院长、博士生导师田土城告诉记者：“侵权应该有明确规定，但在互联网上，法律层面的认定侵权并没有明确规定。”

“在公共传媒平台上，对他人进行指责和控诉，无疑是悖离公共道德的。”郑州轻工业学院社会学教师康绍霞说，“网络侵权行为尽管在法律上还有些模糊，但无论如何，这里面已经开始出现争议。网上诽谤、谩骂的问题如何监管？这不光是法律层面的问题，也是一个道德问题，最重要的是社会问题。”

完毕

Internet

迎奥运 促创新“金龙鱼”自主创新纪事之一

1:1:1 技术创新 为企业发展加油

提示：从深圳一家进行小包装油生产的企业起步，到依靠“第二代调和油”在食用油行业首次获得国家专利技术，再到成为北京奥运会食用油独家供应商，金龙鱼一路走来，生产企业益海嘉里粮油（深圳）有限公司一路走来，靠的是什么？

益海嘉里粮油（深圳）有限公司品质技术部副总监谢黔岭铿锵有声的回答：“自主创新。”

“一种脂肪酸配比合理的调和油”——金龙鱼第二代调和油，正是益海嘉里粮油的明星产品。而谢黔岭正是金龙鱼第二代调和油的国家发明专利发明人之一。

“企业要长远发展，就要考虑到技术创新。”

“生活水平的提高使

得人们对食品的要求增加，食品业创新的总体方向是营养和健康。那么，我们就在问自己，除了品质管理和规模经营之外，我们和别的食用油企业的产品能不能有本质上的差别？”益海嘉里粮油（深圳）有限公司品质技术部副总监谢黔岭这样解释研发金龙鱼食用调和油的初衷。

“企业要长远发展，就要考虑到技术创新。对消费者身体有益的产品才是硬产品。”谢黔岭想到，世界卫生组织和联合国粮农组织在1977年对人体饮食结构中三种脂肪酸的摄入比例推荐为1:1:1。这个理论已经应用到了其他一些食品开发中，但却没有被食用油企业关注过。基于这个想法，谢黔岭拿出了一个产品创新方案。要把各种油按照科学合理的



脂肪酸比例调和在一起，从此，在全球食用油行业，开始了一个破天荒的举动。

传统行业到底有没有科技研发？

2000年，正是金龙鱼第一代调和油的市场销量持续上升之时，谢黔岭拿出花9万美元购置一套新的试验设备。这个提议立

新的决心，他们决定支持谢黔岭的产品创新研究。

经过不断地摸索、再摸索、试验、再试验，经历了无数次的失败，“金龙鱼”用了整整两年的时间研发出通过调和8种油脂原料的食用调和油产品，其三种脂肪酸：饱和脂肪酸、单不饱和脂肪酸、多不饱和脂肪酸的比例为“0.27:1:1”，这是一种能帮助人体实现“脂肪酸比例合理”的调和油。

以市场为导向，产学研结合搞研发

调和油可以帮助人体实现“脂肪酸比例合理”，但是仅仅有调和油就足够了吗？金龙鱼仔细分析全国市场，发现消费者的需求数千差万别。

“第二代调和油我们主要是和中国营养学会、中山医科大学合作，中

国营养学会提供了一些膳食指标、中国居民膳食参考值等，我们根据他们这种理论去研究，并且提供给他们验证，中山医科大学则是帮我们做一些临床和动物试验。”陈波介绍道。

持续创新，企业发展的不竭动力

从2002年6月上市到2006年12月底，“金龙鱼”第二代调和油的市场销售量已经超过240万吨、累计销售额近300亿元，在国内小包装食用植物油市场连续11年获得行业销售前列。2005年12月，“金龙鱼”第二代食用调和油的产品配方获得国家知识产权局颁发的国家发明专利证书，这是中国食用油行业首个获得国家发明专利的产品品牌。

转载自科技日报